

# 关于对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

年报问询函【2020】第 068 号

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（永安期货）董事会：

我部在挂牌公司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：

## 1、关于营业收入

根据你公司披露的 2019 年年度报告，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22,935,227,415.14 元，较上年增长 44.90%；其中，报告期其他业务收入中销售货物收入 20,638,611,772.99 元，较上年增长 50.37%，报告期其他业务收入中其他 38,880,628.74 元，较上年增长 73.23%。同时，报告期其他业务成本中其他 86,261.49 元。

请你公司说明：

- （1）报告期其他业务收入中销售货物收入增长的具体原因；
- （2）其他业务收入中其他的具体业务内容，毛利率较高的原因，核算的收入成本是否匹配。

## 2、关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

你公司 2019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,988,243,827.70 元，较上期的 42,003,919.49 元增加 4,633.47%。

请你公司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幅较大的原因。

## 3、关于预计负债

根据年报，2015 年 1 月，你公司子公司新永安期货公司收到来自 Alterr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公司（以下简称 Alterra 公司）的律师函，要求赔偿其客户翁超颖诈骗的 588,600.00 欧元。2016 年 10 月，Alterra 公司在塞浦路斯当地法院对新永安期货公司和交通银行提起诉讼，要求赔偿上述款项。截至资产负债表日，新永安公司已聘请香港律师和塞浦路斯当地律师进行处理，并就此事计提了预计负债 445,737.05 元。

请你公司说明计提预计负债金额的依据、计提是否充分，并说明上述诉讼事项的期后进展情况。

#### 4、关于存货

你公司 2019 年存货跌价准备转回或转销 408,397,838.31 元。

请你公司说明报告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及合理性。

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并在 6 月 12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（nianbao@neeq.com.cn），同时抄送主办券商；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，请及时更正。

特此函告。

公司监管一部

2020 年 5 月 29 日